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連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綠色申請表格；
- (b)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
及
- (c)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
所述各重大合約副本。

展示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將自本招股章程之日起14日期間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s://www.airdoc.com>：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有關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 (e)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中倫律師事務所就本公司的若干方面出具的法律意見；
- (f) 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
- (g) 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必備條款》及《特別規定》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 (h)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
及
- (j)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1.董事及監事 — (ii)服務協議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